

新北市 115 年度語文競賽-國語演說指導實作工作坊計畫(國小組)

壹、目的：

一、為增能賦權，成立語文種子教師團隊，提供教師專業成長機會，並發掘學生語文潛能。

二、藉由工作坊成員之研討與實作，奠定學生堅實語文基礎，並厚植教師語文教學實力。

三、透過專家指導、校際交流等方式相互觀摩，精進學生的語文表達能力，並有效提升學生學習語文的興趣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新店區大豐國民小學

參、研習日期：

115 年 3 月至 5 月(研習日期列於後)

肆、研習地點：

新北市新店區大豐國民小學(23122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08 號)。

伍、研習課程表：如附件一。

陸、報名對象：

本市公私立國小對此主題感興趣之教師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新北市各級教師請於 115 年 3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16:00 前至新北市校務行政教師研習系統，因場地有限不增額提供備取名額，額滿為止。如有問題請洽：國小組：大豐國小 02-22192619*810、812 教務曾明義主任、王慕瑄組長。

捌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參與研習者請在學校實際指導學生，以落實工作坊之分享討論，型塑學習共同體。

二、研習經錄取並全程參加實作工作坊之教師，本局同意研習時間核予公假派代出席。

三、全程參與並實際指導學生者，核發研習時數 21 小時(請假者扣除時數)。

四、本研習為培訓與語文指導種子教師之重要研習，一經錄取須全程參與。

報名後不克出席者，請依下列程序辦理：

(一)主辦單位尚未審核錄取與否之前，發現研習當日不克出席者，請於上開網站取消報名（經網路錄取後無法取消者，請致電承辦學校，審核欄列為「不錄取」）。

(二)研習當日臨時無法出席者，請電話與承辦單位聯繫，並於研習後 3 天內填妥「研習請假單」，傳真至承辦學校 02-22192693；電洽：02-22192619*810、812 教務曾明義主任、王慕瑄組長辦理請假事宜（假單附於研習手冊）。

五、請與會人員儘量搭乘大眾交通系統前往研習會場；研習單位未提供汽車

停車位，僅提供機車停車位。

玖、研習經費：

由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拾、敘獎

承辦本案有功人員，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 7 條第 2 項第 3 款第 6 目、「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」第 12 條第 6 項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 2 項第 2 款，核予嘉獎 1 次以 4 人為限，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。

拾壹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透過研習培訓 20 位種子教師，提升教師有效教學及語文培訓知能。
- 二、研習課程理論與實務兼具，能倡導正確教育理念，有效提升教學品質。

附件一

新北市 115 年度語文競賽-國語演說指導實作工作坊課程表

國小組		
日期	課程內容	備註
115 年 3 月 11 日 星期三 13:00-16:00	千里馬尋覓 舞台魅力展現 (選手條件、臺風儀態)	外聘講師 1 名
115 年 3 月 25 日 星期三 13:00-16:00	聲音美學冶煉 (聲調語音訓練)	外聘講師 1 名
115 年 4 月 8 日 星期三 13:00-16:00	文章的架構 化瑣事為精采故事 (好故事書寫與表達)	外聘講師 1 名
115 年 4 月 15 日 星期三 13:00-16:00	素材蒐集與剪裁 (依選手特質選材)	外聘講師 1 名
115 年 5 月 6 日 星期三 13:00-16:00	題目分析與分組練習 1. 分三週研討不同題型 2. 可將學生帶至研習現場	外聘講師 1 名 +外聘助理講師 1 名
115 年 5 月 20 日 星期三 13:00-16:00		外聘講師 1 名 +外聘助理講師 1 名
115 年 5 月 27 日 星期三 13:00-16:00	分組題目練習與成果發表 (選手模擬賽)	外聘講師 1 名 +外聘助理講師 1 名

附件二、大豐國小地圖



■ 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08 號

■ 交通方式：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未提供汽車停車位，只提供機車停車位。

◎公車路線：綠 13、909、930 至大豐國小站 下車

◎捷運路線：

★捷運（綠）線 → 七張捷運站 → 出口 2 → 左轉往民族路步行至大豐國小（8-9 分鐘）

★捷運（綠）線 → 大坪林捷運站 → 出口 1 → 往 20 張路步行至大豐國小（10 分鐘）

★捷運（綠）線 → 大坪林捷運站 → 出口 2 → 往大豐路步行至大豐國小（9 分鐘）